

## 第八講 世人都偏離正路，沒有義人

羅馬書第三章 1 至 8 節：這樣說來，猶太人有什麼長處，割禮有什麼益處呢？凡事大有好處，第一是神的聖言交託他們。即便有不信的，這有何妨呢？難道他們的不信，就廢掉神的信嗎？斷乎不能！不如說，神是真實的，人都是虛謊的。如經上所記：「你責備人的時候，顯為公義；被人議論的時候，可以得勝。」我且照著人的常話說，我們的不義若顯出神的義來，我們可以怎麼說呢？神降怒，是祂不義嗎？斷乎不是！若是這樣，神怎能審判世界呢？若神的真實，因我的虛謊越發顯出祂的榮耀，為什麼我還受審判，好像罪人呢？為什麼不說，我們可以作惡以成善呢？這是毀謗我們的人，說我們有這話。這等人定罪，是該當的。

從第二章 1 至 16 節，是講那些有道德的人，他們也有罪。第二章 17 節到第三章 8 節，是講猶太人被定罪，因為猶太人虛謊、不義。神的義被猶太人的不義顯明出來，但神沒有丟棄他們，最後還要把他們贖回來。猶太人是虛謊的，但是他們所見證的神是真實的，這是這一段的大意。第 9 節 20 節，講到全世界人都是罪人，整個世界的人（無論猶太人、外邦人）都在罪惡之下。

第三章 9 節：「這卻怎麼樣呢？我們比他們強嗎？絕不是的！因我們已經證明：猶太人和希臘人都在罪惡之下。」猶太人是指著被選的選民，希臘在聖經裏有一個特別的说法，就是所有的外邦人，不屬猶太人的人都算希臘人。因為在寫聖經的時代，希臘的文化是最為普遍的，希臘文是當時普遍應用的文字，他們就把猶太人以外都算希臘人。所以外邦人和猶太人都在罪惡之下。第 10 至 20 節引用聖經指出：「就如經上所記：『沒有義人，連一個也沒有；沒有明白的，沒有尋求神

的；都是偏離正路，一同變為無用。沒有行善的，連一個也沒有。他們的喉嚨是敞開的墳墓，他們用舌頭弄詭詐，嘴唇裏有虺蛇的毒氣，滿口是咒罵苦毒；殺人流血，他們的腳飛跑，所經過的路，便行殘害暴虐的事；平安的路，他們未曾知道；他們眼中不怕神。』我們曉得律法上的話，都是對律法以下之人說的，好塞住各人的口，叫普世的人都伏在神審判之下。所以凡有血氣的，沒有一個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稱義，因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。」

這裏提到世界上所有的人都伏在神的審判之下，都是罪人，沒有一個人不犯罪。普世的人都犯了罪，因為按照聖經所要求的標準是很高的。聖經中指出人說的滿口咒罵、苦毒、殺人流血、用舌頭弄詭詐、嘴唇裏有虺蛇的毒氣、沒有行善的……。但是，有的人說：我們還有行善的。聖經裏講的罪的定義有一個最高的原則，我們從羅馬書第三章23節來看才明白。我們要把這個特別提出來解釋，這是對罪的定義最好的詮釋，是超乎我們普通人的理解的。23節：「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。」這節聖經是很特別的，人犯罪是什麼原因呢？是因為虧缺了神的榮耀。更妙的是第11節解釋說：「沒有明白的，沒有尋求神的。」第12節說：「都是偏離正路，一同變為無用。」

什麼叫世人都犯了罪呢？就是人都變得沒用。這個我們要詳細解釋，當初神造人有一個非常積極的目的，神造人是為祂自己的榮耀造的。以賽亞書第四十三章7節，說到神造人的目的：「就是凡稱為我名下的人，是我為自己的榮耀創造的，是我所作成、所造作的。」這裏用了三個「造」，就是創造、製造、構造，神造人是一個傑作，費了好大的手續。

## 神造人的目的

那神造人的目的是什麼呢？是為祂自己的榮耀。我們看羅馬書第九章 21 至 23 節：「窯匠難道沒有權柄從一團泥裏拿一塊作成貴重的器皿，又拿一塊作成卑賤的器皿嗎？倘若神要顯明祂的忿怒，彰顯祂的權能，就多多忍耐寬容那可怒、預備遭毀滅的器皿；又要將祂豐盛的榮耀彰顯在那蒙憐憫、早預備得榮耀的器皿上。」人被造的目的是什麼呢？是作一個器皿。窯匠拿一團泥造器皿，祂造器皿的目的是什麼呢？是為祂自己的榮耀，是要把祂豐盛的榮耀彰顯在這個器皿上，這就是神造人的目的。人是為神的榮耀被創造的，人有一個天職（天賦的職責），就是要彰顯神的榮耀。

舉個例子，電是看不見的，電卻有很多的功能，電的功能要藉著什麼來彰顯呢？要藉著許多的器皿，就是電器。比如，電燈彰顯電的光（發光），電爐彰顯電的熱，馬達彰顯電的能力。電冰箱，電不只是讓食物熱，還能讓它冷，可增加能量，也可減低能量，你看多奇妙！電還有很多其它的功能，能傳話、能錄音，電的能力之大、功用之多。但是它必須藉著很多的電器來表明它。電視、電影、電報……電的功能可多了，但是它需要好多的器皿，我們到電器行看，那裏的每一樣東西都是彰顯電的器皿，都是給電用的。

神是個靈，神的靈無所不在，神的靈裏充滿了各樣的豐盛。比如神有愛、神有智慧、神有能力、神有生命……一切的豐盛都在祂裏面。但是神是個靈，靈是看不見的，祂要把祂裏面豐盛的榮耀、功能彰顯出來，祂就造許多的器皿。人就是神為祂自己特別所造的一種器皿，作什麼

用呢？要把祂的榮耀藉著人彰顯出來。

### 人是神的器皿，彰顯神的榮耀

弟兄姊妹們，這是非常非常要緊的思想。我們在地上的功用、將來在永遠的榮耀裏的功用，就是彰顯神豐盛的榮耀。神的榮耀要藉著人這個器皿彰顯，所以人有一個天職（天賦的一種職責），就是彰顯神的榮耀。比如神是公義的，人要彰顯神的公義；神是慈愛的，人要彰顯神的慈愛；神是正直的，人要彰顯神的正直；神是智慧的，人要彰顯神的智慧；神是信實的，人要彰顯神的信實……神一切的美德要藉著人來彰顯。

另外，在聖經裏說彰顯神的榮耀分兩部分：一部分叫做外在的榮耀，比如詩篇第十九篇說：「諸天述說神的榮耀，穹蒼傳揚祂的手段。」這種是外在的，神有能力，神的手段高強，比如神創造那些外面的東西。但是祂裏面還有內在的美德，還有內在的榮耀。

再用一個例子來說明，有一個木匠，他非常聰明、有智慧，手藝高強。他就造一個桌子、一個櫃子，造一棟房子，雕刻一個什麼東西……這些東西都是彰顯他的技能，彰顯他的手段，也是彰顯他的榮耀。這麼高明的一個工匠，造出來的藝術品這麼美麗，人見人愛，人見人誇。有人問：這是誰造的呢？是某某木匠。他出名了，這是外在的。但是那個木匠的脾氣是好還是壞呢，他溫柔不溫柔呢，他有沒有愛心呢，這個桌子彰顯不出來，櫃子彰顯不出來，他雕刻的藝術品也彰顯不出來。那怎麼辦呢？從哪裏看見呢？他就生個兒子——小木匠，這小木匠就承受了他父親的性情和

各方面的遺傳。小木匠很像他父親，他說話態度、他的動作……所以兒子都肖父，很像父親。

神造人不是沒有用處的，不是隨便就造出來一個人，人是神的器皿，是彰顯祂內在榮耀的。神是慈愛的，人就應當彰顯神的慈愛，但是現在世界上的人又狠又毒，是狠毒的，殺人不眨眼的。彰顯神的慈愛就是那個器皿的功用，也就是神造人的目的，結果人是狠毒的。神是聖潔的，人應當彰顯神的聖潔，結果人污七八糟的，有很多骯髒污穢，是不是呢？思想、意念、話語都是骯髒污穢的，那這就虧缺了神的榮耀。聖經裏說神造人是為了彰顯祂的榮耀，結果人沒有彰顯，反而虧缺了神的榮耀，所以世人都犯了罪。神是正直的，人是彎屈的；神是公義的，人是邪惡的；神是慈愛的，人是狠毒的……人彰顯不出神內在性情裏的一切榮耀，不但彰顯不出來，反而虧缺了神的榮耀，這就是人受審判、被定罪的原因，就是一同變為無用。本來人是要作神的器皿，彰顯神豐盛的榮耀，結果人都沒有做到，不能彰顯神的榮耀，就一同變為無用。

比如一個燈泡或者一根螢光燈管，造出來了，主要的目的就是通電發光，這就是造它的目的。結果電也不通，光也不發，這個燈泡壞了，就變為無用。怎麼辦呢？把它丟棄、打碎了。人也是如此，人若不能彰顯神的榮耀，一同變為無用，那麼神就要把他毀滅。在新約裏還有一個比喻，人種無花果樹，要它結果子，但是它不結果子。不結果子就是無用，白占地土，那就把它砍了。這是一樣的道理，一樣的說明。

人是神的器皿，神造人要藉著人彰顯祂豐盛的榮耀，結果人沒有達到這個目的，一同變為無用。無用是什麼呢？就是罪。這是很高很高的標準，我們普通人以為我們罵了人，是嘴犯罪，我

們偷了東西是手犯罪，我們想了壞事是心犯罪……是做了什麼惡事才叫犯罪，還分成好多地方；但神不是，神是看那個目標的，神造人是有積極的目的，是要人彰顯祂的榮耀，沒有彰顯就是罪。所以一個基督徒應當明白神揀選我們的目的，是讓我們作器皿彰顯祂的榮耀。

羅馬書第九章 23 至 24 節：「又要將祂豐盛的榮耀彰顯在那蒙憐憫、早預備得榮耀的器皿上。這器皿就是我們被神所召的，不但是從猶太人中，也是從外邦人中。這有什麼不可呢？」過去那些器皿都沒有用了，都要毀滅了，但是神從這些要毀滅、要丟掉的中間又揀選一部分，藉著耶穌基督揀選出一部分來，用祂的聖召召我們、救我們，然後藉著耶穌基督做新造的人（在基督裏成為新造的人），又恢復我們的功能，讓我們做一件事情。我們就知道基督徒被揀選的目的是什麼，就是彰顯神的榮耀。神的榮耀要藉著我們來彰顯，凡是不能彰顯神榮耀的，達不到神創造或揀選的目的都是罪。罪這個字在原文有七種說法，其中一個就是沒有達到目的。

猶太人射一種箭，如果沒有射中紅心，那個箭就是沒有射中，那個紅心是目的。人造出來是為了彰顯神的榮耀，假如人不能彰顯神的榮耀，就是沒有達到那個中心，沒有射中目的，沒有射中目的就是罪。在原文裏，罪還有一個意思是你越過了一個界限，就是神劃了一條線，你不可以越過，你越過了就是罪。你達不到是罪，越過了也是罪，那個罪有很多的意思。你沒有遵從一個聲音也是罪……罪有七種說法，我們在這裏不查，所以我僅僅說不能達到目的，不能夠把神的榮耀彰顯出來就是罪。根據這個標準，世界的人都犯了罪。

### 人是屬靈的器皿，靈一通過就顯出功能

馬太福音第五章 16 節：「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，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，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。」一個基督徒就是一個屬靈的器皿，我們被比喻為一盞燈。15 節說：「人點燈，不放在斗底下，是放在燈檯上，就照亮一家的人。」人的靈是耶和華的燈，神是萬靈之父，好像是總發電廠，神的靈通到人的靈裏，人這個燈（靈）就發光。什麼是發光呢？好行為就是發光。你做了好事，你有好的表現，這就是發光。一發光這個榮耀就歸給父神，神所創造的人會發光了，哇！神創造的真好。尊榮了神，彰顯了神。所以一個基督徒沒有好行為，就是烏黑了。比如聖經裏說人不孝順父母、咒罵父母，他的光必變為漆黑的黑暗。人作惡，他就黑了，燈就不發光了。箴言二十章 27 節：「人的靈是神的燈，鑒查人的心腹」。

人是屬靈的器皿，各適其用。有的人是馬達，神的靈一通到他裏邊，他就能做很大的工作。歷代神的僕人們，有能力的，像宋尚節、葛禮翰（葛培理）……像許多神的僕人們，他們有大的能力，可以帶動大的佈道會，帶領很多人信主，帶起一個復興來，這都是神的能力通過一個馬達。

有的人是刮鬍刀，神通過他專剃人的鬍子。你看教會裏有這種人，專門挑毛病的，誰不對他就會說。感謝主，這個有他的用處，這是教會裏的一個器皿，神用的一個屬靈的刮鬍刀。你不像樣，就給你刮一刮，這也是很好的。

有的人就是電爐，神的靈通過他，他就發熱，熱得不得了。誰一接觸他，誰就熱起來，我們知道教會有這種人。他不是電爐，是靈爐，神的靈通過他，他就發熱。

有的人是電冰箱，他在教會保存真理，保存食物。你要講道講錯了，他就出來挑毛病；查經要查錯了，他就會嚴詞責備，他就跟你辯論。這種人是保存食物的，像電冰箱。神的靈通過他，他就替神保存。

有的人是電熨斗，有的人心裏有疙瘩、有皺紋，神的靈感動這位弟兄姊妹去探望，跟他三講五講，就把他燙平了，他的皺紋馬上就沒有了，他又舒坦了。

人是屬靈的器皿，人是神揀選的要彰顯神豐盛的榮耀。一個人不可能完全彰顯神的榮耀，只有耶穌才能將神的榮耀完全彰顯。因此，我們若不能彰顯神的榮耀，我們就是無用的，我們就是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。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。這是一個很高、很積極的說法，也是全世界人都被定罪的原因。